

于田县财政局

文件

于财字直〔2023〕34号

关于拨付 2022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恢复 资金的通知

于田县林业和草原局：

根据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拨付 2022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恢复资金的通知》（新财资环〔2023〕6 号），现拨付下达你单位 2022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恢复资金预算（退耕还林还草延长补助）535.42 万元（详见附件 1）。项目代码为 Z175070050001，该项支出请列入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支出功能科目列“2110602 退耕现金”，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照具体支出列入相应科目。为做好相关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此项资金纳入中央直达资金管理，直达资金标识为“01 中央直达资金”，此标识必须贯穿资金拨付、

支出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

二、你单位加强资金管理的要求，严禁挤占、挪用、此项资金紧密跟踪资金的使用情况，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确保每项实际支出资金流向要明确，账目要清晰，数据要真实。

三、根据政府信息公开的要求，你单位资金拨付情况在政府网站上要及时公开，接受社会的监督。

四、此项资金要严格按照财政监督检查相关要求，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在组织预算执行中对照你单位的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的各项相关工作，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附件：2022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恢复资金



抄报：于田县财政局存档

于田县财政局

2023 年 2 月 17 日印发

附件：

2022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恢复资金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资金
小计			535.42
1	于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恢复资金	(退耕还林235.42万元，退耕还草300万元)